

##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召开情况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09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本次会议于2021年09月27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江北国际机场航安路30号华夏航空新办公楼52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2、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3人现场出席（胡晓军先生、吴龙江先生、乔玉奇先生），6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徐为女士、汪辉文先生、范鸣春先生、张工先生、董小英女士、岳喜敬先生）。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晓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调整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融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融贸易”），同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以借款形式提供给云融贸易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9月28日